



联合国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

(2016年12月1日至2日) 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正式记录, 2016年

补编第10A号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正式记录，2016年
补编第10A号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
(2016年12月1日至2日) 报告



联合国·2016年，纽约

注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一个文件。

[2016年12月14日]

目录

| | 页次 |
|---|----|
| 一. 需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 1 |
| A. 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决定草案 | 1 |
|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报告 | 1 |
| B.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事项 | 1 |
| 第 25/4 号决议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 .. | 1 |
| 二. 战略管理、预算和行政问题 | 4 |
| A. 审议情况 | 4 |
| B. 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 6 |
| 三. 委员会根据大会第 68/1 号决议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 | 7 |
| 四. 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 8 |
| A. 审议情况 | 8 |
| B. 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 9 |
| 五. 其他事项 | 10 |
| 六. 通过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报告 | 11 |
| 七. 会议安排和行政事项 | 12 |
|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 12 |
| B. 出席情况 | 12 |
|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 12 |
| D. 文件 | 12 |
| E. 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闭幕 | 12 |
| 附件 | |
|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联合主席的说明 | 13 |

第一章

需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A. 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决定草案

1.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以下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到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报告。

B.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事项

2.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由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通过的以下决议和依照大会第 61/252 号决议采取的行动，大会在该决议中授权委员会按照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的提议并在考虑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核准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的方案预算：

第 25/4 号决议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行使大会 2006 年 12 月 22 日第 61/252 号决议赋予的行政和财务职能，

审议了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6-2017 两年期合并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¹

回顾《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强调征聘工作人员方面首要考虑是效率、能力和品行，以及应充分顾及在尽可能广泛的地域基础上征聘工作人员的重要性，

关切地注意到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缺乏多样性，特别是缺乏公平地域代表性，强调办公室不管是总部还是外地均应采取更多有效措施确保从多样化的候选人库中征聘，

认识到公平地域分配原则和妇女在秘书处构成中平等代表性的目标与雇用工作人员方面的首要考虑即《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第三项规定的必须保证最高标准的效率、能力和品行并无冲突，

¹ E/CN.7/2016/17-E/CN.15/2016/14。

回顾大会 2014 年 12 月 29 日第 69/251 号决议，大会在其中除其他外失望地注意到联合国共同制度尤其是在专业及以上职类中实现男女比例 50/50 目标方面进展不足，并请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鼓励共同制度各组织充分执行现有的性别均衡政策和措施，

还回顾其 2013 年 12 月 13 日第 22/9 号决议，

1.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6-2017 两年期合并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¹介绍了对合并预算作出的调整；

2. 还注意到捐助方继续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方案执行工作抱有极大信心；

3. 又注意到执行主任的报告所述的向全额费用回收制转改取得的进展；

4. 请秘书处继续定期向会员国通报“团结”系统的实施对办公室方案外地执行工作的影响，以及对生成方案支助费用资金和全额费用回收资金的影响，并通报办公室为减轻此种影响所作的努力；

5. 注意到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可酌情向各外地办事处分配方案支助费用资金，并请办公室继续探讨如何最佳地将方案支助费用资金适用于各外地办事处，并就此事定期通报会员国；

6. 请秘书处在取消已提供资金和得到授权的方案之前与有关会员国协商；

7. 注意到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采取的节省费用措施，以便将普通用途支出保持在 2,618,400 美元，将方案支助费用支出保持在 22,387,600 美元；

8. 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在总部和外地办事处执行节省费用措施，并就此事定期通报会员国；

9. 核可特别用途资金订正概算如下：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资源预测

| | 资源 (单位: 千美元) | | 员额 | |
|-----------------|---------------------|---------------------|---------------------|---------------------|
| | 2016-2017 年 核定预算 | 2016-2017 年 订正预算 | 2016-2017 年 核定预算 | 2016-2017 年 订正预算 |
| 普通用途资金 | | | | |
| 员额 | 2 394.6 | 2 394.6 | 8 | 8 |
| 非员额 | 223.8 | 223.8 | - | - |
| 小计 | 2 618.4 | 2 618.4 | 8 | 8 |
| 特别用途资金 | 289 369.8 | 300 097.8 | 201 | 201 |
| 小计 | 289 369.8 | 300 097.8 | 201 | 201 |
| 方案支助费用资金 | | | | |
| 员额 | 18 753.4 | 18 557.1 | 68 | 68 |
| 非员额 | 3 755.5 | 3 830.5 | - | - |
| 小计 | 22 508.9 | 22 387.6 | 68 | 68 |
| 共计 | 314 497.1 | 325 103.7 | 277 | 277 |

10. 注意到上文所估计的资源预测额以可获得资金为前提。

11. 重申委员会应继续从效率、可行性和对办公室外地办事处和项目的完整性和成本的影响方面，评价 2016-2017 两年期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暂时执行全额费用回收的情况；

12. 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持续与会员国协商所有预算问题，包括与全额费用回收有关的问题和与方案支助费用有关的问题，包括向总部和外地办事处划拨方案支助费用的标准、可适用比率的变动，以及新供资模式对办公室根据请求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的能力的影响；

13. 重申全额费用回收的实施不得追溯既往，除非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相关捐助者在酌情考虑到受援国的意见的情况下达成双边协定；

14. 请秘书处最迟在将今后两年期预算提交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之前一个月将其提交各会员国；

15. 回顾大会 2010 年 12 月 24 日第 65/247 号决议，大会在其中再次请秘书长提出提案，以切实增加发展中国家在秘书处的任职人数，并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采用加强外联工作等办法，在坚持《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的同时，加紧努力以确保在尽可能广泛的地域基础上征聘工作人员，特别是专业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并向委员会下届会议报告这方面的进展情况；

16. 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加紧办公室的努力，采用加强外联工作等办法，在坚持《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的同时，在专业及以上职类，包括在外地代表中，实现男女比例 50/50 的目标，并向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报告此类措施的进展情况。

第二章

战略管理、预算和行政问题

3. 在 2016 年 12 月 1 日与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续会联合举行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第一次会议以及 2016 年 12 月 2 日第二次会议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内容如下：

“战略管理、预算和行政问题：

“(a)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工作；

“(b) 关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政策和预算问题的指示；

“(c) 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d)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构成情况及其他相关事项。”

4. 为审议项目 3，委员会收到了下列文件：

(a) 秘书处的说明，内容是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工作（[E/CN.7/2016/3/Add.1-E/CN.15/2016/3/Add.1](#)）；

(b) 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6-2017 两年期合并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E/CN.7/2016/17-E/CN.15/2016/14](#)）；

(c) 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中的性别均衡和地域代表性的报告（[E/CN.7/2016/18-E/CN.15/2016/15](#) 和 Corr.1）；

(d)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联合主席的说明（[E/CN.7/2016/CRP.11-E/CN.15/2016/CRP.6](#)）；

(e)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工作方法（[E/CN.7/2016/CRP.7](#)）。

5.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管理司司长作了介绍性发言。西班牙代表以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联合主席的身份，也作了介绍性发言。

6. 乌拉圭观察员（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菲律宾观察员（代表亚洲太平洋国家组）和突尼斯观察员（代表非洲国家组）作了发言。发言的还有下列国家的代表：俄罗斯联邦、南非、危地马拉、瑞典、巴西、美利坚合众国、加拿大、哥伦比亚、墨西哥、中国、巴基斯坦、泰国、日本、厄瓜多尔和法国。尼日利亚、澳大利亚和西班牙的观察员也作了发言。

A. 审议情况

7. 许多发言者对于在该工作组框架内开展的工作表示赞赏。该工作组为讨论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提供了一个适宜而重要的论坛，增强了会员国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之间的沟通、透明度和信任。许多发言者赞扬联合主席的领导工作并表示赞成延长工作组的任务授权期限。据指出，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将提供机会就可能延长工作组任务授权期限的问题彻底审查工作组的工作。

8. 会上欣见执行主任关于 2016-2017 两年期合并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E/CN.7/2016/17-E/CN.15/2016/14)。有几名发言者注意到节约费用和提高效率的措施，并鼓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保持在这方面的努力。会上认可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报告中的结论和建议，还认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保持准确体现其财务状况的可靠财务记录而做的工作。期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改进其分析和报告预算差异的工作。

9. 会上指出，特别用途资金的继续提供表明捐助方信任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其任务授权领域内执行高质量方案的能力。有几名发言者对于执行主任报告所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方案资金预计减少表示关切。会上还鼓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评估过去一年收到的毒品问题方案自愿捐款大幅减少的重要影响。

10. 有几名发言者关切地注意到普通用途资金大幅减少。有意见认为，这一减少不仅限制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外地活动执行工作，还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核心任务授权的自主权和该办公室执行规范性工作并保持战略监督的能力造成了负面影响。会上强调了确保稳定、可预测的充足资源对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重要性。大力鼓励捐助方增加对普通用途资金的捐款，并考虑对特别用途捐款放宽指定用途。

11. 一些发言者表示支持执行全额费用回收举措。据指出，可以通过该举措确保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方案的质量和良好的财务前景。会上欢迎延长转改期，特别是在缺乏捐助方捐款的外地办事处。会上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分享信息，介绍用以确定全额费用回收比率的依据，并进一步就这些比率的适用问题与会员国进行磋商。发言者们表示认为，方案支助费用资金应划拨给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总部及其外地办事处，并请求进一步清楚解释其划拨标准。

12. 有几名发言者表示赞赏办公室为加强其按成果管理办法而采取的措施，欣见有意在明年对按成果管理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价。会上鼓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拟订以在现实中的实际影响为重点的有力绩效指标，并促请办公室规定对所有方案和项目都进行评价。

13. 一些发言者表示赞成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独立评价股正在进行的努力，并鼓励办公室继续创建评价文化。

14. “团结”系统的实施造成了种种困难，影响了方案执行工作，一些发言者对此表示关切。会上鼓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努力改进“团结”系统的部署并向其工作人员提供连续培训。会上对“团结”系统中为会员国开发新的报告工具表示欢迎。发言者们表示支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作进一步改进，以确保会员国能够利用这一新工具跟踪其捐款的状态。

15. 会上表示赞赏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中的性别均衡和地域代表性的报告，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管理层在改进性别均衡和地域代表性方面所作

的努力。还提到必须将性别问题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有方案的主流。

16. 有几名发言者指出，尽管办公室在实现性别均等方面取得了进展，但在这一领域还需要加大努力，特别是在高级职位方面，以确保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到 2030 年在所有级别实现男女比例 50/50 的目标。会上还指出必须实施各种措施确保工作人员工作生活平衡并制定有性别区分的战略。

17. 有与会者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的地域构成表示关切，会上吁请办公室作出更多努力，包括按照联合检查组的建议起草一项行动计划，确保在尽可能广泛的地域基础上征聘工作人员，应特别努力聘用来自发展中国家、无任职人员的国家和任职人数不足的国家应征者。

18. 一些发言者表示认为，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征聘工作人员应以求达效率、才干、及忠诚之最高标准为首要考虑。

19. 据指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有级别的工作人员的构成均应反映公平地域分配和性别均等，这将对办公室工作的有效性产生积极的影响。

20. 一些发言者指出，性别均衡和地域代表性应成为工作人员配置活动的主要目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应继续开展外联活动，包括通过其外地办事处以及各区域组织和国际组织开展外联活动，还指出应提前足够的时间发布空缺通知以便应征者申请。

21. 关于委员会的工作方法，有几名发言者重申赞成题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工作方法”的会议室文件（E/CN.15/2016/CRP.7）所载的意见。

22. 有与会者指出，这些意见也适用于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工作方法，特别是两个委员会的发言者名单方面。会上建议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届会开始时进行一般性辩论，限制与会者进行发言登记的时间，在届会前通过扩大主席团进行发言安排。

23. 有与会者建议以时间顺序排列发言者名单，但部级发言者除外。对此，据解释，这种名单是根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礼宾办公室的指导意见排列的，在筹备 2017 年 5 月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时将对此事作进一步审议。

24. 会上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坚持多语种原则，特别是尊重联合国的所有正式语文。

25. 委员会决定，扩大主席团应在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上讨论上述与委员会工作方法有关的事项。

B. 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26. 在 2016 年 12 月 1 日第一次会议上，委员会注意到工作组联合主席的说明（见附件）。

27. 在 2016 年 12 月 2 日第二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题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的第 25/4 号决议（见第一章，B 节）。

第三章

委员会根据大会第 68/1 号决议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

28. 委员会在 2016 年 12 月 2 日第二次会议上审议了题为“委员会根据大会第 68/1 号决议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工作的贡献”的议程项目 9。

29. 委员会主席作了介绍性发言。

30. 在该项目下，主席告知委员会，他已在 2016 年 7 月举行的经社理事会协调和管理会议上简要报告了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的成果。在这次会议上，经社理事会注意到该届会议的报告，并在第 2016/243 号决定中核准了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和文件。此外，主席还指出，他向经社理事会概要介绍了委员会为经社理事会 2016 年届会综合部分会议的供稿，以及对 2016 年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主题“确保不落下一个人”的供稿。

31. 在上述会议上，主席还提请委员会注意大会第 70/299 号决议，其中大会除其他外决定，未来几年的年度专题如下：“在不断变化的世界中消除贫穷，促进繁荣”（2017 年）、“变革迈向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社会”（2018 年）和“增强人民权能，确保包容性和平等”（2019 年）。主席回顾，在该决议中，大会决定，将在 2017 年评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3、5、9 和 14。主席还回顾，经社理事会主席邀请委员会向 2017 年 7 月的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供实质性资料，为此正在编写委员会的稿件。

第四章

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32. 委员会在 2016 年 12 月 2 日第二次会议上审议了题为“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的议程项目 10。主席介绍了该项目，并提请委员会注意与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工作安排有关的事项。

33. 日本、哥伦比亚、巴西、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南非、中国、美国、印度、法国、巴基斯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34. 发言的还有以下国家的观察员：尼日利亚（代表非洲组）、埃及、澳大利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土耳其。

A. 审议情况

1. 第二十六届会议的会期和其他安排

35. 主席回顾，扩大主席团在 2016 年 11 月 27 日的会议上建议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的会期为 201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至 5 月 26 日星期五，2017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举行会前非正式磋商。在这次会议上，扩大主席团还建议在 2017 年 12 月 7 日和 8 日举行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续会。

36. 会上提请委员会注意，按照其第 21/1 号决定，提交决议草案的固定截止时间为该届会议开始前一个月。因此，第二十六届会议的决议草案必须在 2017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一中午之前提交。

2. 专题讨论

37. 据回顾，按照经社理事会第 2016/241 号决议，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专题讨论的突出主题和议题将是“全面、综合的预防犯罪战略：通过公众参与、社会政策和教育活动促进法治”。在这方面，提到 2016 年 11 月 17 日向会员国分发的主席关于专题讨论的次主题的建议，这些次主题分别是：“有效预防犯罪的磋商性和参与性程序及成功减少犯罪和暴力的社会政策”和“预防犯罪教育和促进守法文化支持法治”。

38. 有几名发言者指出，按照委员会第 18/1 号决定，为专题讨论的议题确定次主题已经成为多年来的固定做法（第二十五届会议除外），而且次主题将为主题讨论提供重点，帮助确定讨论小组成员，并促进活跃的交互式意见交流。

39. 一些发言者提到《关于将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纳入更广泛的联合国议程以应对社会和经济挑战并促进国内和国际法治及公众参与的多哈宣言》所载的商定措辞的相关段落以及需要坚持该商定措辞。

40. 发言者们提出以下建议：

- (a) 采用经社理事会第 2016/241 号决定所载的突出主题，不设次主题；

(b) 采用突出主题，并设有主席建议所载的次主题；

(c) 澄清主席建议中次主题 2 的标题所指的以及《多哈宣言》所述的“守法文化”一词；

(d) 将主席提出的次主题修改如下：

(一) “综合全面的预防犯罪战略：支持法治的公众参与和社会政策”；

(二) “综合全面的预防犯罪战略：支持法治的教育”；

(e) 在次主题中直接提及《多哈宣言》第 7 段和第 10 段，并在脚注中列出这些段落的全文。

41. 委员会决定由扩大主席团在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上进一步讨论这一事项。

3.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的讲习班

42. 委员会决定接受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的提议，即按往年的做法，在全体委员会审议各项决议草案之前举行一次讲习班，由主席团的一名成员主持。讲习班的主题将与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的突出主题有关。主席告知委员会，将在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上适时提请扩大主席团注意讲习班的拟议议题。

B. 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43. 委员会在 2016 年 12 月 2 日第二次会议上核可了上文第 35-42 段提及的第二十六届会议的会期、截止日期和安排。

第五章

其他事项

44. 在 2016 年 12 月 2 日第二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题为“其他事项”的议程项目。在本议程项目下未提出任何议题。

第六章

通过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报告

45. 在 2016 年 12 月 2 日第二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其报告中关于会议安排和行政事项的部分以及关于议程项目 3 的部分（[E/CN.15/2016/L.1/Add.7](#) 和 8）。委员会还通过了主席提出的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关于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报告的决定草案（见第一章 A 节）。委员会还决定委托委员会主席在报告员协助下对该报告进行最后定稿。

第七章

会议安排和行政事项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46.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和 2 日在维也纳举行了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

4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题为“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续会期间的联席会议”的第 2011/259 号决定中决定，自 2011 年起，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将在其续会期间举行联席会议，其唯一目的是审议同时列入两个委员会议程业务部分的议程项目，以期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行政、预算和战略管理问题的统一政策指示。经社理事会还决定，延续两个委员会衔接举行续会的做法，以便两个委员会在各自会议中审议列入其议程规范职能部分的议程项目。

48. 根据该决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在续会第一天，即 2016 年 12 月 1 日，与麻醉药品委员会联合举行了一次会议，以审议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议程项目 3 及麻醉药品委员会议程项目 3。

49. 在 2016 年 12 月 1 日的联席全体会议上，麻醉药品委员会主席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主席作了发言。

B. 出席情况

50. 委员会的 28 个成员国派代表出席了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出席会议的还有联合国其他会员国的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各实体的代表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与会人员名单载于 [E/CN.15/2016/INF/3/Rev.1](#) 号文件。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51. 2016 年 9 月 27 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提名 Maite Fernández García（阿根廷）担任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报告员一职。委员会在续会开始时审议议程项目 2 期间选举了报告员。

D. 文件

52. 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收到的文件一览表载 [E/CN.15/2016/CRP.5/Add.1](#) 号文件。

E. 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闭幕

53. 在 12 月 2 日第二次会议上，委员会主席作了闭幕发言。

附件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联合主席的说明

1. 继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各次非正式会议之后，工作组的联合主席提交了本说明以供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续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续会审议。
2. 根据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52/13 号决议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18/3 号决议，以及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54/10 号、第 54/17 号、第 56/11 号和第 58/1 号决议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20/1 号、第 20/9 号、第 22/2 号和第 24/1 号决议中确定的任务授权，工作组在最近几次非正式会议上处理了大量议题，其中包括：(a) 确保为专题方案、全球方案和区域方案的制定采取适当后续行动；(b) 促进采取措施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供资状况；(c)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6-2017 两年期合并预算；(d) 支持采取措施促进整个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方案规划、制定和实施的所有阶段的评价文化；及(e)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以改善性别平衡和地域代表性。
3. 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234 号决定，工作组的任务授权将于 2017 年上半年结束。预计在 2017 年上半年，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将对工作组的运作情况进行彻底审查，并考虑延长其任务授权期限。为便于在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续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期间进行磋商，工作组希望提请两个委员会注意以下供其进一步审议的主要问题，从而继续依照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58/1 号决议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24/1 号决议开展工作：

(a) **不断支持加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财务状况。**工作组在若干场合讨论了资金筹措问题，以确保资金充足、可预测和稳定，还讨论了在为该办公室提供的核心资金和非核心资金之间实现可持续平衡的方法，以确保该办公室各方案的执行能力和可持续性。工作组还一直在审议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58/12 号决议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24/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听取了向全额费用回收供资模式转改以及“团结”系统实施情况的简要介绍。如果两个委员会决定延长工作组的任务授权期限，不妨请工作组继续研究和讨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供资情况和财务管理，主要途径有：

- (一) 接收资源调动进程报告并为之提供便利，以推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全球方案和区域方案并满足其资源需要，按照 2016-2017 和 2018-2019 年期间的战略框架提高供资的可预测性；
- (二) 继续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讨论为进一步鼓励捐助方提供普通用途供资作出努力，包括以进一步提高报告的透明度和质量的方式作此努力，以及继续讨论普通用途供资水平低的原因，以期在普通用途资金与特别用途资金之间恢复适当的平衡；

(三) 继续审议全额费用回收执行工作的进展和影响及方案支助费用的适用和划拨，以期提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技术援助方案的有效性和效果；

(四) 接收关于“团结”系统的实施对办公室方案执行工作的影响的报告；

(b) **不断支持推广综合方案办法。**工作组一直在关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实行旨在加强规范性任务授权和业务性技术援助之间联系的综合方案编制办法方面的进展，以及在改进政策、战略规划、评价、方案工作、资源调动和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者的伙伴关系之间联系方面的进展。如果两个委员会决定延长工作组的任务授权期限，不妨请工作组：

(一) 按照 2016-2017 和 2018-2019 年期间的战略框架,继续推动所有会员国之间以及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规划和拟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业务活动方面，特别是就其专题方案、全球方案和区域方案，展开经常性对话；

(二) 继续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接收相关专题方案框架内开展的区域方案和全球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以及在融合各区域内部和之间评价工作所产生的经验教训和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情况，确保方案之间的互补性及其与 2016-2017 及 2018-2019 年期间战略框架的一致性；

(三) 继续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讨论按成果进行管理和编制预算的实行情况；

(c) **不断支持促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内部在方案规划、制定和实施的阶段的评价文化。**工作组听取了大量关于评价结果的专题介绍，在那些场合，与会者重申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必须具有可持续、有效、业务独立的机构评价职能，该职能重点关注各综合方案的实施、绩效和影响以及与该办公室任务授权的一致性。如果两个委员会决定延长工作组的任务授权期限，不妨请工作组邀请独立评价股：

(一) 继续向工作组提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各项方案的评价结果；

(二) 继续促进整个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方案规划、制定和实施的阶段的评价文化；

(三) 继续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监测相关监督机构所作建议的落实情况；

(四) 继续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增进评价、审计和其他监督机构之间的协调，以使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项目和方案的监督工作具有连续统一性；

(d) **不断支持加强人力资源管理以改进性别平衡和地域代表性。**为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情况，工作组所做的努力包括：一直在讨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构成中的地域代表性和性别平衡问题。如果两个委员会决定延长工作组的任务授权期限，不妨请工作组：

(一) 继续处理性别和地域代表性及其演变的问题，以便讨论可能采取哪些措施通过加强外联工作在这方面作进一步改进；

(c) 继续接收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构成情况和招聘政策的最新信息和综合信息，包括细分的此类信息；

(e) 不断支持将性别问题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政策和方案的主流。工作组为使其工作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性别问题主流化指导说明相一致，所作的努力包括：一直在讨论将性别问题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各项政策和方案的主流的问题。如果两个委员会决定延长工作组的任务授权期限，不妨请工作组：

(一) 继续处理将性别问题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各项政策和方案主流的问题，以讨论可能采取哪些措施在这方面作进一步改进；

(二) 继续接收关于如何将性别问题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各项政策和方案主流的最新信息和综合信息。

(f) 延长工作组任务授权期限及审查工作组的工作方式和安排。实践证明，工作组继续充当会员国之间以及会员国与秘书处之间对话的论坛，讨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方案制定和执行问题，以及继续定期讨论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有关的财务和治理事项，能有效协助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由于同样的原因，工作组也继续为两个委员会作为理事机构发挥监督作用提供协助。如果两个委员会决定延长工作组的任务授权期限，不妨在 2017 年各自的常会上审查工作组目前的工作方式和安排，同时审议本说明所载的具体建议。
